

中小学校艺术教育自评报表

枣庄市薛城区教育局

学校名称(公章): 薛城区临山小学

联系电话: 0632-8052168

学校类 普通小学

教学班总数: 小学 42 个; 初中 0 个; 高 0 个

在校学生总数: 小学 2086 个; 初中 0 个; 高 0 个

专任教师总数: 小学 13 个; 初中 0 个; 高 0 个

自评项目	自评内容	自评记录						自评得分	存在的主要问题	改进措施	
艺术课程 (30分)	按照国家要求开齐开足上好音乐、美术等艺术课程。利用当地教育资源，开发具有民族、地域特色的艺术课程，推进教学改革，提高教学质量。	音乐(课时/周)				2		30			
		美术(课时/周)				2					
		综合艺术(课时/周)				2					
		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(课时/周)				2					
		列出地方/学校艺术课程名称	京剧 剪纸								
艺术活动 (20分)	面向全体学生组织开展艺术活动，因地制宜建立学生艺术社团或兴趣小组，保证每周有固定的艺术活动时间，每年组织合唱节、美术展览和艺术节等活动。充分利用学校校歌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以及校园、教室、走廊、宣传栏、活动场所等，营造格调高雅、富有美感、充满朝气的校园文化艺术环境。	学校开展艺术节等活动场次(场/年)				2		19			
		每周开展艺术活动频次(次/周)				2					
		校级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数量(个)				23					
		列出学生艺术社团/兴趣小组项目(如合唱、民乐、管乐、交响乐、舞蹈、戏剧、戏曲、美术、书法等)		京剧、合唱、舞蹈、竖笛、剪纸、泥塑、国画、书法等							
		艺术活动学生参与面(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)(%)				25%					
		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基本情况	薛城区临山小学着力打造传统文化教育项目，京剧、剪纸特色课程成绩斐然。作为山东省的“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学校”，临山小学业已走在前列，高起点、常态化、特色化的传承之路让传统戏曲在校园内外								
		艺术教师 (20分)	在学校核定的编制总额内，按照国家课程方案规定的课时数和学校班级数配备艺术教师，满足艺术教育基本需求，加强教师培训，提高队伍素质。	艺术教师总数	13	专任	11				音乐
兼职	2					美术	6				
艺术教师生师比				6:1							
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比例				音乐学科		7:1					
				美术学科		:1					
艺术教师平均周课时(课时/周)				14							
艺术教师缺额数(人)				2							
本学年艺术教师参加县级以上培训人数(人)				13							
条件保障 (20分)	设置艺术专用教室和艺术活动室，并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。	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(个)	9	音乐(个)		5		18	没有艺术场馆	加大资金投入	
				美术(个)		4					
				其它(个)							
		列出艺术专用教室/活动室名称	音乐教室1——4，美术教室1——4，舞蹈教室								
		艺术场馆(个)		面积(m²)							

		列出艺术场馆名称							
		是否按照国家标准配备艺术课程教学和艺术活动器材			是				
特色发展 (10分)	发挥本校艺术教育资源优势、依托本地民族民间优秀传统文化艺术资源，形成学校艺术教育发展特色。充分利用社会艺术教育资源，利用当地文化艺术场地资源开展艺术教学、实践活动和校园文化建设，学校与社会艺术团体及社区建立合作关系。		列举学校艺术教育特色发展成果	2015 年，《狐假虎威》在山东省中小学艺术展演获得二等奖 2016 年，《三字经》获得枣庄市中小学艺术节二等奖 2016 年，《智斗》获得枣庄市中小学艺术节二等奖 2018 年，《梨花颂》获得枣庄市校园春晚一等奖 2020 年，《中国人中国梦》在山东省中小学艺术展演获得一等奖 2021 年，《中国人中国梦》在“山东省少儿戏曲小梅花荟萃”活动中，被授予“集体一等奖” 2021年，《红色娘子军》在“山东省少儿戏曲小梅花荟萃”活动中，被授予“集体一等奖” 2021 年，《红色娘子军》在第 25 届“中国少儿戏曲小梅花荟萃”活动中，被授予“小梅花集体节目” 2022年，薛城区艺术节优秀组织奖 2023年，被授予首批“枣庄市火炬社团”			10		
学生艺术素质测评 (加分 10分)	认真组织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		实施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起始学年				10		
	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的覆盖面（占学校学生总数比例）(%)						
			本学年学生艺术素质测评结果	成绩	上学期	下学期			
				优秀(%)	60%	65%			
				良好(%)	30%	30%			
				合格(%)	10%	5%			
				不合格(%)					
自评结果	总分	97	等级	优秀					

填报人：金蔚蔚
 联系电话： 18963289788
 填报日期：2023.06.26

- 注：1. 请对应自评项目和自评内容进行自评，并认真填写此表。
 2. 艺术教师生师比、配备情况、缺额情况、培训情况均以艺术专任教师数量为基数填报。
 3. 艺术教师配备标准：城镇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 6:1，美术学科7:1；农村小学教学班数与艺术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为音乐学科 7:1，美术学科8:1。初中教学班数与音乐、美术学科教师配备的参考比例均为 10:1。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教师配备，参照初中配备。
 4. 90 分以上为优秀，75—89分为良好，60—74分为合格，60分以下为不合格。
 5. 学校可另附自评报告。